关于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第51号议案的

协办意见

市发改局：

第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提出的第51号议案《关于加快推进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现提出如下协办意见：

目前我市4A级以上景区——鸣鹤古镇、达蓬山旅游度假区停车场拥有充电桩13个，能基本满足游客需求。3A景区停车场目前尚未拥有充电桩。根据《慈溪市全域旅游发展规划》和《慈溪市“十四五”旅游体育发展规划》，结合代表意见，我们将根据游客需求，未来5年内，争取3A级以上景区新建改建停车场全部有充电桩配置，并保证合理充电桩比例，满足越来越多的新能源汽车停车需要。

（联系人：马乐平，联系电话：63803559）

慈溪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

　　　　 2021年4月20日